



CIL HOLDINGS LIMITED

華建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479)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公佈

華建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謹此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業績如下：

簡明綜合收益賬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六個月	
	附註	二零零四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營業額	2	66,043	34,150
銷售及所提供服務成本		(64,497)	(31,332)
毛利		1,546	2,818
其他收益及其他收入		2,591	1,272
呆賬撥備撥回	3	20,064	—
一般及行政開支		(7,716)	(7,834)
經營溢利／(虧損)		16,485	(3,744)
融資成本		(735)	(707)
除稅前溢利／(虧損)	4	15,750	(4,451)
稅項	5	—	—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六個月	
		二零零四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除稅後溢利／(虧損)		15,750	(4,451)
少數股東權益		—	—
股東應佔溢利／(虧損)		<u>15,750</u>	<u>(4,451)</u>
每股盈利／(虧損)			
— 基本	6	<u>0.26 仙</u>	<u>(0.07 仙)</u>
中期股息	7	<u>零</u>	<u>零</u>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附註	二零零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六月三十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機器及設備		438	444
證券投資		10,056	10,056
		<u>10,494</u>	<u>10,500</u>
流動資產			
預付款項、按金 及其他應收款項		117,304	117,317
存貨		13,885	14,131
證券投資		27	27
應收賬款	8	28,051	3,652
銀行及手頭現金		2,650	1,658
		<u>161,917</u>	<u>136,785</u>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及票據	9	21,098	20,253
應計費用、已收按金 及其他應付款項		24,933	23,786
無抵押借款之應付利息		18,627	18,627
應付清盤附屬公司之款項		38,228	38,228
計息借貸		35,719	31,478
應付董事款項		14,391	11,248
		<u>152,996</u>	<u>143,620</u>
流動資產／（負債）淨值		<u>8,921</u>	<u>(6,835)</u>
總資產淨值		<u>19,415</u>	<u>3,665</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61,749	61,749
儲備		(42,334)	(58,084)
		<u>19,415</u>	<u>3,665</u>

附註：

1. 編製基準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中期財務報表」）乃根據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會計實務準則第25號「中期財務報告」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6而編製。

中期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法編製，所採納之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編製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本集團經審核財務報表所依循者相符。

2. 營業額及分類資料

按主要業務及地區劃分之營業額及經營溢利貢獻分析如下：

	營業額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六個月		經營溢利／（虧損）貢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六個月	
	二零零四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按主要業務劃分：				
多媒體及通訊 產品貿易	<u>66,043</u>	<u>34,150</u>	<u>1,546</u>	<u>2,818</u>
	<u>66,043</u>	<u>34,150</u>	<u>1,546</u>	<u>2,818</u>
其他集團開支 減其他收入 呆賬撥備撥回			<u>(5,125)</u> <u>20,064</u>	<u>(6,562)</u> <u>—</u>
			<u>16,485</u>	<u>(3,744)</u>

	營業額		經營溢利／(虧損)貢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六個月		止六個月	
	二零零四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按地區劃分：				
香港特別行政區 (「香港」)	27,968	15,250	655	1,258
中華人民共和國 (「中國」) 其他 地區	38,075	18,900	891	1,560
	<u>66,043</u>	<u>34,150</u>	<u>1,546</u>	<u>2,818</u>
其他集團開支減				
其他收入			(5,125)	(6,562)
呆賬撥備撥回			20,064	—
			<u>16,485</u>	<u>(3,744)</u>

3. 呆賬撥備撥回

該筆呆賬乃關於一九九四年本集團向中國項目合夥人出售於三重黃金海岸開發有限公司之權益而產生之未結清餘款。中國銀行海南分行(「中銀海南分行」)為收回中國合夥人之2,595,597美元或約20,064,000港元作出擔保，惟於一九九五年未經本集團同意而撤銷擔保。自一九九六年起，本集團一直就收回上述款項對中國合夥人及中銀海南分行提出法律訴訟。中國合夥人於一九九七年清盤。由於未能確定訴訟結果，本集團於截至一九九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內作出全數撥備20,064,000港元。於二零零四年八月，中華人民共和國最高人民法院終審裁決維持原判，即中銀海南分行應對所爭議之未結清餘款負責。本集團之中國律師正負責執行法院指令。

4. 經營溢利／（虧損）

經營溢利／虧損已扣除下列各項：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六個月

二零零四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	----------------------

已扣除：

員工開支

（包括董事酬金）

4,027

3,214

折舊

72

86

商譽攤銷

—

2,000

5. 稅項

由於期內並無於香港及海外產生估計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及海外所得稅作出撥備。

6. 每股盈利／（虧損）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之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股東應佔溢利約15,750,000港元（二零零三年：虧損約4,451,000港元）及期內已發行普通股6,174,916,922股（二零零三年：6,174,916,922股）計算。

由於二零零四年及二零零三年度並無已發行潛在攤薄普通股，故並無呈列該兩個期間之每股攤薄盈利／虧損。

7.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宣派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二零零三年：無）。

8. 應收賬款

所有應收賬款扣除呆壞賬撥備後列賬，並預期可於一年內收回。其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六月三十日 經審核 千港元
0至90天	7,439	3,285
91至180天	—	—
181天以上	20,612	367
	<u>28,051</u>	<u>3,652</u>

9. 應付賬項及票據

所有應付賬項預期於一年內償還。其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六月三十日 經審核 千港元
0至90天	16,551	7,262
91至180天	4,077	2
181天以上	2	—
	<u>20,630</u>	<u>7,264</u>
應付票據	468	12,989
	<u>21,098</u>	<u>20,253</u>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業績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本集團致力經營核心業務，即買賣多媒體及數碼通訊產品。本期間錄得營業額約66,043,000港元，較上一期間營業額34,150,000港元增加93.4%。經計及呆賬撥備撥回所產生之收益20,064,000港元，本期間之股東應佔溢利約為15,750,000港元（二零零三年：虧損約4,451,000港元），即每股盈利0.26港仙（二零零三年：每股虧損0.07港仙）。

業務回顧

營業額大幅增長之主要原因為香港及中國對多媒體電子產品之需求有所上升。然而，為了在此競爭激烈之市場保持令人滿意之市場份額，則必須採取更積極之定價策略。故此，本期毛利率由上一期間之8.25%降至2.34%。

流動資金及財政資源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錄得資產淨值19,400,000港元，其中資產總值為172,400,000港元，而負債總額為153,000,000港元。流動比率（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為1.06，稍高於上年度年結日之比率0.95。於結算日，本集團之銀行存款及現金為2,600,000港元。

外匯風險

於結算日，本集團並無重大外匯風險。

僱員資料

本集團目前有40名僱員。僱員薪酬組合乃維持於具競爭力水平，當中包括月薪、強制性公積金及其他附加福利。

或然負債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約46,000,000港元之或然負債，乃有關未償還貸款及未付服務費而針對本集團之爭議索償。

前景

香港整體經濟環境有所改善，並有經濟復甦之跡象。董事樂觀認為，隨著更緊密經貿關係安排之實施，定能帶來更多業務及商機，令本集團從中受惠。

買賣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期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買賣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一起審閱本集團所採用之會計政策及慣例，並已就內部監控及財務報告事宜（包括審閱未經審核簡明中期財務報表）進行討論。

最佳應用守則

董事認為，除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並無特定任期，並須根據公司細則輪值告退外，本公司於本中期期間均一直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規則附錄14之最佳應用守則。

於聯交所網站刊登業績

載有上市規則附錄16第46(1)至46(6)段規定所有資料之本公司中期報告，將於適當時間於聯交所網站刊登。

承董事會命
主席
柯俊翔

香港，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柯俊翔先生（主席）、何佩川先生（副主席）、邵偉宏先生及胡葉山先生；非執行董事為李勤毅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黃國泰先生、程振忠先生及郭蔭尚先生。

* 僅供識別

請同時參閱本公布於香港經濟日報刊登的內容。